Atitit 《孝经》全文

目录

[1.1. 开宗明义章第一 1](#_Toc9252)

[1.2. 天子章第二 1](#_Toc24985)

[1.3. 诸侯章第三 2](#_Toc27550)

[1.4. 卿大夫章第四 2](#_Toc17107)

[1.5. 士章第五 2](#_Toc26652)

[1.6. 庶人章第六 2](#_Toc6011)

[1.7. 三才章第七 2](#_Toc3039)

[1.8. 孝治章第八 3](#_Toc18080)

[1.9. 圣治章第九 3](#_Toc12358)

[1.10. 纪孝行章第十 4](#_Toc16516)

[1.11. 刑章第十一 4](#_Toc5988)

[1.12. 广要道章第十二 4](#_Toc28263)

[1.13. 广至德章第十三 4](#_Toc16167)

[1.14. 广扬名章第十四 4](#_Toc20862)

[1.15. 谏诤章第十五 5](#_Toc15080)

[1.16. 感应章第十六 5](#_Toc21197)

[1.17. 事君章第十七 5](#_Toc11874)

[1.18. 丧亲章第十八 5](#_Toc4807)

《孝经》全文

## 开宗明义章第一

仲尼居，曾子侍。子曰：“先王有至德要道，以顺天下，民用和睦，上下无怨。汝知之乎?”曾子避席曰：“参不敏，何足以知之?”子曰：“夫孝，德之本也，教之所由生也。复坐，吾语汝。身体发肤，受之父母，不敢毁伤，孝之始也。立身行道，扬名于后世，以显父母，孝之终也。夫孝，始于事亲，中　于事　君，终于立身。《大雅》云：‘无念尔祖，聿修厥德。’”

## 天子章第二

　　子曰：“爱亲者，不敢恶于人;敬亲者，不敢慢于人。爱敬尽于事亲，而德教加于百姓，刑于四海。盖天子之孝也。《甫刑》云：‘一人有庆，兆民赖之。’”

## 诸侯章第三

　　在上不骄，高而不危;制节谨度，满而不溢。高而不危，所以长守贵也。满而不溢，所以长守富也。富贵不离其身，然后能保其社稷，而和其民人。盖诸侯之孝也。《诗》云：“战战兢兢，如临深渊，如履薄冰。”

## 卿大夫章第四

　　非先王之法服不敢服，非先王之法言不敢道，非先王之德行不敢行。是故非法不言，非道不行;口无择言，身无择行。言满天下无口过，行满天下无怨恶。三者备矣，然后能守其宗庙。盖卿、大夫之孝也。《诗》云：“夙夜匪懈，以事一人。”

## 士章第五

　　资于事父以事母，而爱同;资于事父以事君，而敬同。故母取其爱，而君取其敬，兼之者父也。故以考事君则忠，以敬事长则顺。忠顺不失，以事其上，然后能保其禄位，而守其祭祀。盖士之孝也。《诗》云：“夙兴夜寐，无忝尔所生。”

## 庶人章第六

　用天之道，分地之利，谨身节用，以养父母，此庶人之孝也。故自天子至于庶人，孝无终始，而患不及者，未之有也。

## 三才章第七

　　曾子曰：“甚哉，孝之大也!”子曰：“夫孝，天之经也，地之义也，民之行也。天地之经，而民是则之。则天之明，因地之利，以顺天下。是以其教不肃而成，其政不严而治。先王见教之可以化民也，是故先之以博爱，而民莫遗其亲，陈之德义，而民兴行。先之以敬让，而民不争;导之以礼乐，而民和睦;示之以好恶，而民知禁。《诗》云：‘赫赫师尹，民具尔瞻。’”

## 孝治章第八

　子曰：“昔者明王之孝治天下也，不敢遗小国之臣，而况于公、侯、伯、子、男乎?故得万国之欢心，以事其先王。治国者，不敢侮于鳏寡，而况于士民乎?故得百姓之欢心，以事其先君。治家者，不敢失于臣妾，而况于妻子乎?故得人之欢心，以事其亲。夫然，故生则亲安之，祭则鬼享之。是以天下和平，灾害不生，祸乱不作。故明王之以孝治天下也如此。《诗》云：‘有觉德行，四国顺之。’”

## 圣治章第九

　　曾子曰：“敢问圣人之德，无以加于孝乎?”子曰：“天地之性，人为贵。人之行，莫大于孝。孝莫大于严父。严父莫大于配天，则周公其人也。昔者，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，宗祀文王于明堂，以配上帝。是以四海之内，各以其职来祭。夫圣人之德，又何以加于孝乎?故亲生之膝下，以养父母日严。圣人因严以教敬，因亲以教爱。圣人之教，不肃而成，其政不严而治，其所因者本也。父子之道，天性也，君臣之义也。父母生之，续莫大焉。君亲临之，厚莫重焉。故不爱其亲而爱他人者，谓之悖德;不敬其亲而敬他人者，谓之悖礼。以顺则逆，民无则焉。不在于善，而皆在于凶德，虽得之，君子不贵也。君子则不然，言思可道，行思可乐，德义可尊，作事可法，容止可观，进退可度，以临其民。是以其民畏而爱之，则而象之。故能成其德教，而行其政令。《诗》云：‘淑人君子，其仪不忒。’”

## 纪孝行章第十

　　子曰：“孝子之事亲也，居则致其敬，养则致其乐，病则致其忧，丧则致其哀，祭则致其严。五者备矣，然后能事亲。事亲者，居上不骄，为下不乱，在丑不争。居上骄则亡，为下而乱则刑，在丑而争则兵。三者不除，虽日用三牲之养，犹为不孝也。” 　　五

## 刑章第十一

　　子曰：“五刑之属三千，而罪莫大于不孝。要君者无上，非圣人者无法，非孝者无亲。此大乱之道也。”

## 广要道章第十二

　　子曰：“教民亲爱，莫善于孝。教民礼顺，莫善于悌。移风易俗，莫善于乐。安上治民，莫善于礼。礼者，敬而已矣。故敬其父，则子悦;敬其兄，则弟悦;敬其君，则臣悦;敬一人，而千万人悦。所敬者寡，而悦者众，此之谓要道也。”

## 广至德章第十三

　子曰：“君子之教以孝也，非家至而日见之也。教以孝，所以敬天下之为人父者也。教以悌，所以敬天下之为人兄者也。教以臣，所以敬天下之为人君者也。《诗》云：‘恺悌君子，民之父母。’非至德，其孰能顺民如此其大者乎!”

## 广扬名章第十四

　子曰：“君子之事亲孝，故忠可移　于　君。事兄悌，故顺可移于长。居家理，故治可移于官。是以行成于内，而名立于后世矣。”

## 谏诤章第十五

　曾子曰：“若夫慈爱、恭敬、安亲、扬名，则闻命矣。敢问子从父之令，可谓孝乎?”子曰：“是何言与，是何言与!昔者天子有争臣七人，虽无道，不失其天下;诸侯有争臣五人，虽无道，不失其国;大夫有争臣三人，虽无道，不失其家;士有争友，则身不离于令名;父有争子，则身不陷于不义。则子不可以不争于父，臣不可以不争　于　君;故当不义，则争之。从父之令，又焉得为孝乎!”

## 感应章第十六

　子曰：“昔者明王事父孝，故事天明;事母孝，故事地察;长幼顺，故上下治。天地明察，神明彰矣。故虽天子，必有尊也，言有父也;必有先也，言有兄也。宗庙致敬，不忘亲也;修身慎行，恐辱先也。宗庙致敬，鬼神着矣。孝悌之至，通于神明，光于四海，无所不通。《诗》云：‘自西自东，自南自北，无思不服。’”

## 事君章第十七

　　子曰：“君子之事上也，进思尽忠，进思补过，将顺其美，匡救其恶，故上下能相亲也。《诗》云：‘心乎爱矣，遐不谓矣，中心藏之，何日忘之。’”

## 丧亲章第十八

　　子曰：“孝子之丧亲也，哭不偯，礼无容，言不文，服美不安，闻乐不乐，食旨不甘，此哀戚之情也。三日而食，教民无以死伤生。毁不灭性，此圣人之政也。丧不过三年，示民有终也。为之棺椁衣衾而举之，陈其簠簋而哀戚之;擗踊哭泣，哀以送之;卜其宅兆，而安措之;为之宗庙，以鬼享之;春秋祭祀，以时思之。生事爱敬，死事哀戚，生民之本尽矣，死生之义备矣，孝子之事亲终矣。”  
  
该文章《《孝经》全文》来源于出国留学网，网址：https://www.liuxue86.com/a/3012251.html